

证券代码：872579

证券简称：泰通能源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湖南泰通能源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0月1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10月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柳谦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管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3人。
董事刘三根因出差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董事白云因出差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伍佰万元》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伍佰万元整，其中流贷用于经营周转，流动资金再融资额度用于归还原贷款合同编号为 Z2110LN15659946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已发生金额为人民币贰佰万元整的贷款本金、原贷款合同编号为 Z2110LN15664388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已发生金额为人民币贰佰伍拾万元整的贷款本金。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第三十八条第十三款之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泰通能源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湖南泰通能源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8 日